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魏琦
電話：02-7736-6326
電子信箱：weiwei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二)字第11300730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東莞台商子弟學校中學部113學年度第3次教師甄選簡章
(A09000000E_1130073064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東莞台商子弟學校113學年度中學部第3次教師甄選簡章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東莞台商子弟學校113年7月12日(一一三)莞學人字第113000046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旨揭學校第3次教師甄選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縣市教師會(含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)、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、全國教育產業總工會、各師資培育之大學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4/07/16 12:41:25
交換章